

# 审计报告

津广信审字（2025）第 0112 号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以下简称中审联北京分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审联北京分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审联北京分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审联北京分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审联北京分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审联北京分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审联北京分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审联北京分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审联北京分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审联北京分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天津中恒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48,293.51	13,931.75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650,880.00	650,880.00	应付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47,748.00	38,748.00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252,622.75	255,559.60	应付职工薪酬		
存货			应交税费	10.50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2,074,624.34	1,984,624.3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28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资产合计</b>	<b>999,541.86</b>	<b>959,399.35</b>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74,634.84</b>	<b>1,984,624.34</b>
<b>非流动资产:</b>			<b>非流动负债:</b>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 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46,470.44	146,470.44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988.50	988.50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46,470.44</b>	<b>146,470.44</b>
使用权资产			<b>负债合计</b>	<b>2,221,105.28</b>	<b>2,131,094.78</b>
无形资产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 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88.50</b>	<b>988.50</b>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20,574.92	-1,170,706.9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220,574.92</b>	<b>-1,170,706.93</b>
<b>资产总计</b>	<b>1,000,530.36</b>	<b>960,387.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000,530.36</b>	<b>960,387.85</b>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000.00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50	
销售费用	133.00	
管理费用	49,097.85	47,809.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6.64	751.68
其中：利息费用		-26.82
利息收入	33.3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67.99	-30,561.25
加：营业外收入		18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67.99	-30,381.2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67.99	-30,381.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67.99	-30,381.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867.99	-30,381.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33.36	60,02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33.36	60,026.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00.00	37,1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4.00	25,82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74.00	62,92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59.36	-2,89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59.36	-2,898.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31.75	16,82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91.11	13,931.75



业务收入表

2024年度

单位编码: 120000091101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会所03表附表1		
单位名称: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栏 次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非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合计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非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合计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非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合计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非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		18,000.00	18,000.00									0.00	
(一) 财务报表审计	1			18,000.00									0.00	
1. 年报审计	2													
2. 中报审计	3													
(二) 专项审计*	4													
(三) 内部控制审计	5													
(四) 验资收入	6													
(五) 资产评估	7													
(六) 涉税鉴证	8													
(七) 工程预决算审核	9													
(八) 其他鉴证业务**	10													
(九) 会计服务	11													
(十) 税务服务	12													
(十一) 咨询服务***	13													
(十二) 其他	14		18,000.00	18,000.00									0.00	
(十三) 其他	15													
二、其他业务收入	16													
业务收入合计	17		18,000.00	18,000.00									0.00	

备注:

\*指与财务报表紧密相关的一些专项审计业务,如IPO审计、净资产专项审计等;

\*\*指(一)至(七)项业务以外的带有鉴证或证明性质的业务,如高新技术服务企业认定审计、司法鉴定、捐赠审计、移民审计、结项审计等;

\*\*\*税务咨询服务在“税务服务”项目中列示;

\*\*\*\*行次15和16如有,需在备注列填写具体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表

2024年度

单位编码: 120000091101		会所03表附表2	
单位名称: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栏 次	-	1	2
工资薪酬支出	1		
其中: 合伙人(股东)工资薪酬	2		
高级经理级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3		
经理级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4		
其他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5		
职工福利费	6		
社会保险费	7		
办公费	8		
差旅费	9		
劳务费	10		
邮电费	11		
租赁费	12		
其中: 办公场所租赁支出	13		
交通工具、办公设备租赁支出	14		
其他	15		
职业责任保险费	16		
职业风险基金	17		
物料用品消耗	18		
折旧费	19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		
工作底稿印刷费	21		
会议费	22		
咨询费	23		
业务招待费	24		
其他费用	25		
合 计	26		

管理费用表

2024年度

单位编码:	120000091101			会所03表附表3
单位名称: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栏 次	-	1	2	
工资薪酬支出	1	37,100.00	21,300.00	
其中: 合伙人(股东)工资薪酬	2			
高级经理级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3			
经理级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4			
其他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5	37,100.00	21,300.00	
职工福利费	6			
社会保险费	7			
办公费	8	2,709.57		
差旅费	9			
劳务费	10			
邮电费	11			
水电费	12			
修理费	13			
租赁费	14	5,000.00	9,000.00	
其中: 办公场所租赁支出	15	5,000.00	9,000.00	
交通工具、办公设备租赁支出	16			
其他	17			
职业责任保险费	18			
职业风险基金	19			
物料用品消耗	20			
折旧费	2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			
工会经费	23			
会议费	2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	3,000.00	3,000.00	
咨询费	26			
诉讼费	27			
行业会费	28		10,517.85	
业务招待费	29			
上缴管理费	30			
其中: 上缴国内管理总部管理费或服务费等	31			
上交国际会计网络年费	32			
存货盘亏或盘盈	33			
计提坏账准备	34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5			
其他费用	36		5,280.00	
合 计	37	47,809.57	49,097.85	



#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8月7日经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局批准注册登记。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99号-2层地下二层070。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B、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以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票据类型	债务单位除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发生信用减值情况外，通常无预期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0	0
1-2年	0	0
2-3年	0	0
3年以上	0	0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 (七)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







本企业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 收入

收入确认的原则：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十一) 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五、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二)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法定增值额（按销项税额扣除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总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总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总额	2%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8,291.11	13,931.75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8,291.11	13,931.75

(二)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650,880.00	650,880.00
合 计	650,880.00	650,880.00

(三) 其它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它应收款	252,622.75	255,559.60
合 计	252,622.75	255,559.60

(四) 预付款项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47,748.00	38,748.00
合 计	47,748.00	38,748.00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280.00
合 计		280.00

(六)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988.50	988.5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988.50	988.50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770.00			19,770.0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8,490.00			8,490.00
办公设备	11,280.00			11,280.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781.50			18,781.5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8,065.50			8,065.50
办公设备	10,716.00			10,716.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8.50			988.5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424.50			424.50
办公设备	564.00			564.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8.50			988.5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424.50			424.50
办公设备	564.00			564.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消费税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其他税费	10.50			10.50
合计	10.50			10.50

(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74,624.34	1,984,624.34
合计	2,074,624.34	1,984,624.34

(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6,470.44	146,470.44
合计	146,470.44	146,470.44

(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1,170,706.93	-1,140,325.68
本期增加额	-49,867.99	-30,381.25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9,867.99	-30,381.25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220,574.92	-1,170,706.93

(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0.50	
合计	10.50	

(十二) 销售费用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33.00	
合计	133.00	

(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300.00	37,100.00
审计费	3,000.00	
服务费	5,280.00	
会费	10,517.85	
房租	9,000.00	
办公费	-	2,709.57
租赁费	-	5,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	3,000.00
合计	49,097.85	47,809.57

(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660.00	751.68
利息费	-33.36	
合计	626.64	751.68

(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80.00
合计		180.00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